

租赁合同

甲方：西安怡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西安航投未来空间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其他相关法律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乙双方达成以下协议：

一、承租房屋基本情况

甲方拟将位于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北国金中心C座1916室出租给乙方。

用途：企业办公

二、租赁期限

1、本租赁期限：

2023年03月10日起至2026年03月09日，共计36个月。

2、租赁期届满后乙方若续租，需提前一个月向甲方提出，甲方在同等条件下应优先出租给乙方；在新的租赁条件下重新签订租赁协议。

三、空间费用明细

租金标准：2800元；

物业费、水费、电费、宽带网络费、办公家具使用费、公共区域保洁费等全部包含在房屋租金内。

四、支付方式

本合同租金支付方式为：年付

首次支付时间为合同签订之日起当日内，之后每期付款提前15天支付租金。

转账名称：名称：西安怡实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文景路支行

账号：61050178150000000015

五、房屋使用要求

该房屋出租用途仅限于符合国家的合法守法经营活动。

六、本合同规定在不损坏房屋主体结构情况下，需另行装修或改造，其装修改造方案应征得甲方同意后实施。本合同规定乙方不得私自将所租房屋转租给第三方使用。

七、正常设施维护责任及其费用

在租赁期间，甲方负责房屋主体结构及大件设施管理及其维护；乙方负责自用区域的维护。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人为因素造成设施损坏时，应由乙方负责维护及修缮。



八、环保、安全和消防责任

应自觉遵守国家有关环保、安保、消防的法规、制度及标准。乙方对所租赁使用区域的经营项目及人身安全负全部责任。

九、不可抗拒因素约定

在合同执行期间,非甲方主观因素或因外力发生不可抗拒因素导致的房屋或设施毁损或由此给双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双方互不承担相关责任。

十、违约责任及处罚

1、乙方在协议约定的各时限内不能按期承付甲方相应租金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除付清期内租金外,另按日加付违约滞纳金=期内租金 $\times$ 3% $\times$ 天数。

2、本协议正常执行期12月内,双方违约赔偿具体如下:

2.1. 甲方单方面提出提前终止协议需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并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20%租金作为违约补偿金。

2.2. 乙方单方面提出提前终止协议需提前一个月通知甲方,并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20%的租金作为违约补偿金。

十一、协议效力

本合同中未规定的事项,均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十二、协议争议解决

在本协议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可申请提交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法院裁决。

十三、协议生效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宣布正式生效。

十四、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关于房屋租赁的相关事宜以本合同为准。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